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評論

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80314 版面 二版

各用各的  
·  
彈性使用

有關參加一九九〇年北平亞運和在大陸上舉行的錦標賽，我國代表隊的名稱，似乎在「中華台北」與「中國台北」之間僵住了。

毛高文部長答覆立法委員陳哲男質詢時表示，除非以「中華台北」名義赴賽，否則不考慮。

海峽兩岸體育競技交往，發展至今，已有三點是肯定的：

①兩岸都有意願參加比賽，大陸表示歡迎我隊前往，我國體育界也想赴賽。

②兩岸都承認「奧會模式」使用的英文名稱。

③大陸沒有說用「中華台北」中文譯名就不能去，我方也一再表明不會改名為「中國台北」。

如何來突破名稱上一字之爭，兩岸若以政治方面的堅持，將會走進死胡同，問題解決不了，困境突破不了。國內有關單位要求彼岸提出「保證」

也是行不通的，這正如同他們若要我門「保證」使用「中國台北」一樣不可行。

唯今之計是在已經有了共同肯定之基礎上「彈性」處理中文名稱。換句話說就是容許「各說各話」來換取參加比賽而獲得的實質利益。

此一「實質利益」對兩岸有利無害，大陸主辦亞運、錦標賽，我隊前往，共襄盛舉，促進交流與真正的認識，若因政治之爭而關掉交往之門，只有更加隔閡，陌生疏離。

因此，彈性運用名稱實為可行，正式報名用「奧會模式」，中譯名則各用各的，不可強求只准用其中一個，也不必硬性要求保證中譯名稱要統一，如此則較能解決促成兩岸的體育競技在大陸上舉行。

